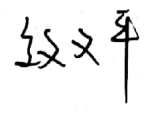


施土表48 建筑屋面卷材防水层工程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

编号: ZGDJ-FSGF-016

工程名称		方山县袁家甲村13.53MWp光伏扶贫发电项目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开关站工程	分部(子分部)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公司	项目经理
			古传亮
序号	强制性条文规定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7-2012)			
1	3.0.6 屋面工程所采用的防水、保温隔热材料应有产品合格证书和性能检测报告,材料的品种、规格、性能等应符合现行国家产品标准和设计要求。产品质量应由经过省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资质认可和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对其计量认证的质量检测单位进行检测。	已执行	相关规范要求
2	3.0.12 屋面防水工程完工后,应进行观感质量检查和雨后观察或淋水、蓄水试验,不得有渗漏和积水现象。	已执行	相关规范要求
《屋面工程技术规范》(GB 50345-2012)			
3	4.5.1 卷材、涂膜屋面防水等级和防水做法应符合表4.5.1的规定。	已执行	相关规范要求
4	4.5.5 每道卷材防水层厚度应符合表4.5.5的规定。	已执行	相关规范要求
5	4.5.6 每道涂膜防水层最小厚度应符合表4.5.6的规定。	/	/
6	4.5.7 复合防水层最小厚度应符合表4.5.7的规定。	/	/
7	5.1.6 屋面工程施工必须符合下列安全规定: 1 严禁在雨天、雪天和五级风及其以上时施工; 2 屋面周边和预留孔洞部位,必须按临边、洞口防护规定设置安全护栏和安全网; 3 屋面坡度大于30%时,应采取防滑措施; 4 施工人员应穿防滑鞋,特殊情况下无可靠安全措施时,操作人员必须系好安全带并扣好保险钩。	已执行	相关规范要求
8	10.2.1 单层防水卷材的厚度和搭接宽度应符合表10.2.1-1和表10.2.1-2的规定。	/	/
项目总工:		总监理工程师:	
			
2018年3月19日		2018年3月20日	